

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21-34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 30 亿元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拓宽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交易商协会规则指引的规定，经公司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拟通过在境内申请注册发行 30 亿元短期融资券。本次注册发行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一、发行方案

1、发行主体：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规模：

本期短期融资券注册总额度为 30 亿元，第一期计划发行 10 亿元。

3、发行期限

365 天，年度计息天数与期限一致。

4、资金用途

主要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流动资金贷款和其他符合规定的用途。

5、发行利率

以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6、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7、发行方式

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发行。

8、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期短期融资券。

9、决议有效期

本次短期融资券的决议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及存续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10、本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申请授权事项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发行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金额、期限、利率、发行期数、承销方式及发行时机等具体发行方案；

2、决定聘请为本次发行提供服务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短期融资券的相关申报、注册手续；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与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6、上述授权在本次发行的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发行相关的审批程序

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后方可实施，在具体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此次拟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是公司经营发展所需，有利于满足公司 2021 年正常运转的资金需求，拟注册的短期融资券作为公司资金储备，用于偿还借款，补充流动资金，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